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16-037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威集团”）通知，博威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博威集团原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分行的6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已于2016年4月19日解除质押。上述证券解除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二、本次部分股权再质押情况

博威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分3笔，分别为30,000,000股、27,600,000股和2,400,000股，总计60,000,000股股份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鄞州分行，本次股权质押融资主要用于为博威集团有限公司、宁波博威麦特莱科技有限公司和宁波博曼特工业有限公司补充流动资金，该项证券质押登记日为4月20日，上述质押股份数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7.91%。上述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三、公司股权处于质押的累计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博威集团共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106,357,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47%，其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9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65%。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持有、控制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4月21日